

「淡江大學物理學系實務應用就業學分學程」課程清單

學程課程應修學分規範：

修習本學程之學生必須修畢本學程規定之總學分數 20 學分，包含：實務相關基礎課程 9 學分（含必修 6 學分、選修 3 學分）、實務相關業師課程 2 學分、達上述 11 學分規定者，可於大四上參與校外實務專業實習選拔，獲選者可於大四下至校外業界進行一學期之有薪實習課程訓練，校外實習課程之學分數為 9 學分。

學程課程規劃：（課程名稱相似者，由物理系審核內容）

實務相關基礎必修科目：（至少 6 學分）

課程名稱	開課單位	學分數	備註
普通物理	理學院、工學院	3	
電磁學、或 應用電磁學	理學院、工學院	3	
電路學	理學院、工學院	3	
電子學	理學院、工學院	3	

實務相關基礎選修科目：（至少 3 學分）

課程名稱	開課單位	學分數	備註
半導體物理	物理系、工學院	3	
凝態物理概論	物理系	3	
固態物理	物理系	3	
同步輻射概論與應用	物理系	3	
自動控制	電機系、機電系	3	
機電整合	機電系	3	
專題或實作類課程	理學院、工學院	2(1)	

實務相關業師課程（2 學分）

課程名稱	開課單位	學分數	備註
半導體產業論壇	理學院	2	由穩懋相關業師授課，採講座課程進行，開設於上學期

企業實習課程（9 學分）

課程名稱	開課單位	學分數	備註
半導體元件製造(一)	物理系、穩懋半導體	5	
半導體元件製造(二)	物理系、穩懋半導體	4	